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长江安享纯债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提前结束第三个开放期并进入下一封闭期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长江安享纯债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长江安享纯债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以及2025年7月23日发布的《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长江安享纯债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三个开放期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公告》等有关规定，长江安享纯债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代码：010251、C类基金代码：010252）第三个开放期原定为2025年7月28日至2025年8月15日，在开放期内的每个开放日接受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做好本基金的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根据《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约定，本公司决定将本基金第三个开放期的截止日由2025年8月15日提前至2025年7月28日，并自2025年7月29日起进入下一个封闭期。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

投资者欲了解关于本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1-166-866或至本公司网站www.cjzcg1.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9日